附件1

关于开展学生入党发展对象培训班优秀网络文化作品创作评选活动的工作要求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致中山大学建校100周年贺信精神，中山大学党校在2025年第三期学生入党发展对象培训班中开展优秀网络文化作品创作评选活动，充分运用新媒体手段教育引导广大学生入党发展对象坚定对马克思主义的信仰、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信念、对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信心。具体工作要求如下。

一、征集时间

即日起至2025年10月26日。

二、征集对象

2025年第三期学生入党发展对象培训班全体参训学员。

三、征集主题

坚持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围绕党的基础知识、建党精神、“四史”学习、红色校史、院系发展史或身边优秀共产党员访谈等创作可视化新媒体作品，通过新媒体手段更加深化对党的认识，传承红色基因，为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凝心聚力。

四、征集要求

（一）作品类型

1．微视频

微视频作品形式不限，以原创内容为主，视频混剪为辅。视频时长建议3~5分钟，格式为MP4，大小一般不超过500MB，图像稳定、构图合理、声音清晰。

2．网络音乐

作品须为MP3格式，时长不超过5分钟，附歌词和曲谱。

3．文学作品

格式体裁为诗歌、散文、小说等，题材和篇幅不限。

4．其他新媒体作品

包含但不限于长图、H5、小程序等。长图类需以附件形式单独提交图片文件，格式为JPEG，文件一般不超过50MB。H5类提交作品网络链接。小程序类提交该作品发表链接或对应的二维码。

（二）作品要求

1．所有作品须政治导向正确，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要求。

2．所有作品严禁剽窃、抄袭。所有作品须无版权纠纷，作者应确认拥有作品著作权，党校拥有对征集的作品进行宣传推广、展览、出版的权利，但不承担包括因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著作权、商标权等纠纷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3．所有作品以学习小组为单位进行集体创作，需附上标题、作者和院系单位。

（三）作品提交

所有参训学员均需参与创作网络文化作品，各学习小组组长在10月26日前将电子版作品提交给各校区（园）培训班承办单位。

五、评分评优

各校区（园）培训班承办单位评选优秀网络文化作品，获评优秀网络文化作品的作者在本次党校培训综合评分中酌情加1~5分。

中共中山大学委员会组织部

中共中山大学委员会党校办公室

2025年9月18日

（联系人：秦冬莹、王楠熙，联系电话：020-84110286、020-84110615）